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UNION POWE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审阅报告
2016 年 1-9 月、2015 年度

目 录

一、审阅报告

二、已审阅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1、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
2、备考合并利润表.....	3
3、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5层
UNION POWE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邮编：100039 电话：010-68179990 传真：010-88217272

审 阅 报 告

众环专字（2017）020075 号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股份”）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编制的拟重组资产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9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年1-9月、2015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统称“备考财务报表”）。这些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太极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太极股份2016年9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16年1-9月、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报告仅供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也不应分发给其他机构或人员。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玉光
110001650003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玉霞
110101310109

二〇一七年一月七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

编制单位：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300,344,880.21	1,079,942,805.31
应收票据	六、2	115,210,676.16	226,737,424.32
应收账款	六、3	1,909,288,552.68	2,159,375,863.51
预付款项	六、4	265,026,199.83	179,550,815.5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6	220,315,137.22	176,257,727.02
存货	六、6	507,679,034.57	499,845,346.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18,993,436.03	8,096,224.26
流动资产合计		3,336,857,916.70	4,329,806,206.4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8	14,000,000.00	14,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9	165,141,610.45	173,240,370.6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0	75,428,962.03	80,525,658.97
在建工程	六、11	472,710,772.71	342,957,651.9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2	569,965,391.77	544,573,528.08
开发支出	六、13	21,697,355.95	42,087,566.74
商誉	六、14	668,159,712.48	374,336,612.48
长期待摊费用	六、15	7,124,804.84	8,213,738.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6	49,352,346.82	41,567,166.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43,580,957.05	1,621,502,293.82
资产总计		5,380,438,873.75	5,951,308,500.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编制单位：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8	784,263,073.02	425,812,594.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9	21,289,038.10	130,997,220.21
应付账款	六、20	972,244,693.24	1,473,196,114.91
预收款项	六、21	803,887,267.27	1,350,233,957.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22	10,832,439.58	19,862,223.35
应交税费	六、23	15,072,563.04	94,089,164.7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六、24	25,736,206.50	
其他应付款	六、25	223,842,862.58	121,792,286.5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57,168,143.33	3,615,983,561.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6	45,162,055.11	55,269,061.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6	259,522.71	259,522.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421,577.82	55,528,583.79
负债合计		2,902,589,721.15	3,671,512,144.94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27	2,458,344,643.25	2,252,421,010.67
少数股东权益	六、27	19,504,509.35	27,375,344.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77,849,152.60	2,279,796,355.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80,438,873.75	5,951,308,500.23

法定代表人：

李建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孙建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钟燕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28,741,373.18	4,932,106,881.39
其中：营业收入	六、28	3,028,741,373.18	4,932,106,881.39
二、营业总成本		3,007,500,355.58	4,725,992,773.06
其中：营业成本	六、28	2,426,907,129.55	4,057,017,293.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29	-64,243.56	28,814,818.17
销售费用	六、30	57,074,482.34	74,829,761.54
管理费用	六、31	459,903,125.63	513,120,935.34
财务费用	六、32	14,765,252.25	9,346,541.04
资产减值损失	六、33	48,914,609.37	42,863,423.81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4	-9,698,760.18	1,478,746.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六、34	-9,698,760.18	1,115,132.5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42,257.42	207,592,854.58
加：营业外收入	六、35	33,456,949.27	59,557,018.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559.00	2,191,173.84
减：营业外支出	六、36	509,771.92	427,560.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1,862.02	186,503.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489,434.77	266,722,313.37
减：所得税费用	六、37	-5,855,546.59	40,898,073.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344,981.36	225,824,240.1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269,080.55	226,036,800.28
少数股东损益		-7,924,099.19	-212,560.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344,981.36	225,824,240.1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269,080.55	226,036,800.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924,099.19	-212,560.1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 1-9 月、2015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企业时统称“本集团”)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经贸企改[2002]712 号文件《关于同意设立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信息产业部经济体制改革与经济运行司信运函[2001]011 号文件《关于同意太极计算机公司改制重组的批复》和财政部财企[2002]361 号文件《财政部关于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由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五研究所(以下简称“十五所”)作为主发起人,联合北京精华德创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龙开创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 7 个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和总部地址均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十五所为本公司的母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为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 7,378.92 元,每股面值 1 元。本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5 日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 2,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于 2010 年 3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 9,878.92 万元。本公司 2011 年、2012 年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878.92 万元、3,951.57 万元,转增后总股本增至 23,709.41 万元;2013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共计发行股份 3,731.77 万元,发行后总股本增至 27,441.18 万元。2015 年 2 月授予限制性股票 265.30 万股,股本增加至 27,706.48 万元;2015 年 6 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3,853.24 万元,转增后总股本增至 41,559.72 万元。

2、注册信息

公司于 2002 年 9 月 29 日取得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 11000000500540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法定代表人为李建明。

3、经营范围

本集团主要经营行业解决方案与服务、IT 咨询、IT 产品增值服务等一体化 IT 服务业务。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长期,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

4、治理结构

公司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裁办公室为主体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设立了政府 IT 服务事业集团、国防 IT 服务事业集团、企业 IT 服务事业集团、公用事业 IT 服务事业集团、公共安全 IT 服务事业集团、基础设施 IT 服务事业集团、信息安全与自主可控战略业务本部、智慧城市与云服务战略业务本部、管理软件与服务 IT 事业集团。

二、公司拟进行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资产重组方案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向宝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德科技”）、深圳市宝德云计算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计算研究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所持有的深圳市宝德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德计算机”）100%股权及向刘鹏、陈玉朕、李勇、骆梅娟、王文秀、北京伟业基石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张俊、王军胜、叶正明、陈峰（以下简称“刘鹏等 10 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所持有的北京量子伟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量子伟业”）100%股权，同时，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且不超过 85,367.56 万元。其中，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五研究所（以下简称“中国电科十五所”）和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科投资”）参与本次配套融资的认购，认购均不低于 2 亿元。

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1592 号）。与本次交易相关的监管政策尚在研究过程中，为确保收购事项的成功实施，保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与相关交易对方协商并达成一致，公司对本次重组方案进行了相应调整，并于 2017 年 1 月 8 日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调整后的方案为：公司拟向刘鹏、陈玉朕、李勇、骆梅娟、王文秀、北京伟业基石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张俊、叶正明、王军胜、陈峰等 10 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所持量子伟业 100%股权。前述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量子伟业 100%股权。

同时，公司拟向包括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在内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融资总额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且不超过 36,622.43 万元。募集配套资金扣除相关中介机构费用后拟用于智慧档案云服务平台研发与运营项目和金融后援服务中心项目，补充流动资金以及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或置换公司已支付的现金对价）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为前提条件，但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

依据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上市公司股份发行价格和现金对价安排，公司拟向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合计发行 15,379,000.00 股，此外须向交易对方合计支付现金对价 8,377.56 万元。

2、购买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北京量子伟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3 月 10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资本为 1,537.90 万元人民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8005523876；法定代表人为：刘

鹏；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C座C1011室。

量子伟业的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云计算；工程监理；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目的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为上文“二、公司拟进行资产重组基本情况”所述资产重组事项向中国证监会申报及信息披露之需要而编制。

2、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就本公司本次拟进行资产重组中涉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为了向相关监管部门申报和按有关规定披露相关信息之目的而编制，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本公司资产重组相关的协议之约定，并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核准）。

假设本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的组织架构自报告期期初业已存在，公司按照此架构持续经营。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2015年度的财务报表，量子伟业2015年度、2016年1-9月的财务报表，以及本公司未经审计的2016年1-9月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

3、编制方法

本公司拟购买量子伟业100%股权，标的资产与本公司没有关联关系，此次交易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处理。

本公司购买上述资产向原股东支付的现金部分，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作为负债处理，同时减少公司所有者权益。本次收购支付总对价大于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一部分确认为商誉，同时增加公司所有者权益。

考虑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编制了报告期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备考合并利润表及其相关附注，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部分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仅列示总额，不区分所有者权益各明细项目。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 2015 年度、2016 年 1-9 月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9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度、2016 年 1-9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一年（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境内机构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境内机构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下，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按上述同一控制的原则处理；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本公司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

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下，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按上述非同一控制的原则处理；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一揽子交易的判断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协议条款，以及各个步骤中所分别取得的股权比例、取得对象、取得方式、取得时点及取得对价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通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主体。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

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但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本集团属于对共同经营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时，或虽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但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确认本集团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所涉及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自共同经营购入的资产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本集团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的平均汇率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期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的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期初数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所形成资产和负债相关的利息，于结算日所有权转移后开始计提并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

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

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发行（含再融资）、

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集团回购自身权益工具（包括库存股）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不确认金融资产。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本集团成员单位之间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备用金组合	备用金等性质的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	------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
备用金组合	不计提

a.组合中，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下同）	0	2.5
7-12个月	2.5	2.5
1-2年	5	5
2-3年	15	15
3-4年	35	35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b.组合中，量子伟业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下同）	1	1
7-12个月	1	1
1-2年	5	5
2-3年	15	15
3-4年	30	3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未完工项目成本、原材料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3、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二）本集团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三）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四）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集团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一）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二）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三）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主体。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

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本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

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服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a.本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5	2.38
机器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10	5	9.5-19
电子及其他设备	5-9	5	10.56-19

b.量子伟业，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	5	19-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和辅助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18、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

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是指研发部门根据市场需求、技术需要等因素对需研究开发的项目进行相关分析立项，对该项目进行技术创新能力、成果转化能力、实际需求能力及项目预算资金保障能力等情况进行评审分析的阶段。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是指项目立项申请经过研究阶段的研究分析、评审后，研发项目组完成软件详细设计、代码编写、系统测试等工作，通过不断修订完善直至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予以资本化：

- ①开发已经研发团队进行充分论证，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管理层已批准该软件产品开发的计划和预算，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已有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该软件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④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完成该软件产品的开发；
- ⑤能够申请取得软件产品著作权；
- ⑥归属于该软件产品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9、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等。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存在如下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该类离职后福利属于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

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22、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授予的股份期权采用期权定价模型定价。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3、收入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商品销售包括销售外购硬件（软件）产品和销售本集团自行开发研制的软件产品。本集团自行开发研制的软件产品是指经过国家版权局认证并获得著作权、销售时不转让著作权的软件产品。本集团以收到客户收货确认证明、不再对已售硬件或软件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作为确认销售收入的时点。

（2）提供劳务（服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为客户定制开发软件以及提供信息化项目总体规划、项目立项咨询、系统设计、总承包管理、工程监理、系统测试等专业服务，按提供劳务的收入原则确认收入，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

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3）行业解决方案与服务

行业解决方案与服务是指为政府、公共事业、金融、能源等行业客户提供以行业应用软件开发为核心的、涵盖 IT 基础设施建设、系统集成及系统运行维护的系列服务，通常包括提供计算机软硬件产品及相关设备安装、系统集成和运维服务。

收入确认时，如销售商品部分与提供劳务部分能分开且单独计量时，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由于业务特点，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不能够区分的，则按下列情况分别确认：A、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根据项目完工验收单在项目完工时确认收入，确认的金额为竣工结算书或合同总金额；B、如项目的开始和完工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对该项交易的结果作出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根据累计发生的实际成本占合同预算总成本的比例确定。A、对发生成本的核算：行业解决方案与服务的成本主要包括材料设备成本及人工成本。对于占成本主要部分的材料设备，本集团根据项目实际进度分批采购，并依据客户或监理的验收确认成本。B、预算总成本的编制：本集团对项目预算管理通过编制项目总体预算来实现，预算事项主要包括设备采购成本、人工费用、差旅费、什项费用等支出。其中材料设备成本在制定预算时通过市场询价、商务谈判确定，人工费用根据项目投入的人员、时间来编制预算。

（4）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6、租赁

本集团的租赁业务为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集团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9、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

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完工进度

对于本集团与客户签订的行业解决方案与服务合同项目，如项目的开始和完工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对该项交易的结果作出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实际成本占合同预算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在确定完工进度、合同预算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合同预算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及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具体税率情况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2.5%、15%、25%
增值税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7%

本集团执行不同于 25%所得税税率的纳税主体如下：

公司名称	具体税率情况
本公司	10%
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点科技”）	10%
北京慧点东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点东和”）	12.5%
南京慧点信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慧点”）	12.5%
北京太极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信息”）	15%
北京量子伟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超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超量信息”）	2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优惠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务院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号文）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进一步鼓励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6号），本公司于2014年10月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11001519，有效期三年；本公司符合重点软件企业评定标准，已在税务所申请备案。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7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号），本公司符合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10%。

②慧点东和2010年成立，经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软件企业，证书编号：京R-2010-0615；南京慧点2010年成立，经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软件企业，证书编号：苏R-2012-A0140。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慧点东和和南京慧点2014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2.5%。

③太极信息于2014年10月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

市地方税务局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11001849，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内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

④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97号）文件规定，本公司、慧点科技和太极信息研究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所发生的技术开发费，按规定税前予以扣除，同时按当年实际发生额的50%在企业所得税税前加计扣除。

⑤量子伟业于2015年7月21日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了编号为GR20151100034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有效期内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⑥上海超量信息系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优惠

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文件规定，本集团销售自行生产开发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规定，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自2012年9月1日起，本公司、慧点科技、太极信息、量子伟业提供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③根据国税字[2014]28号文，太极信息符合军工系统企业条件，生产销售符合文件规定条件的货物免征增值税。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披露项目除非特别指出，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837,495.08	346,972.23
银行存款	286,276,953.24	1,027,407,275.06
其他货币资金	13,230,431.89	52,188,558.02
合 计	300,344,880.21	1,079,942,805.31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购买银行理财计划等，其中：3个月以上的保函保证金 4,790,694.23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26,211,814.02 元)；银行存款中 3 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0.00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0.00 元）。

2、应收票据

种 类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8,078,917.94	78,856,300.04
商业承兑汇票	57,131,758.22	147,881,124.28
合 计	115,210,676.16	226,737,424.32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6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28,369,893.44	100.00	219,081,340.76	10.29
账龄组合	2,128,369,893.44	100.00	219,081,340.76	10.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128,369,893.44	100.00	219,081,340.76	10.29

(续)

类 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33,194,842.45	100.00	173,818,978.94	7.45
账龄组合	2,333,194,842.45	100.00	173,818,978.94	7.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333,194,842.45	100.00	173,818,978.94	7.45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集团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6 年 9 月 30 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65,258,542.19	12,894,871.53	1.02
1 至 2 年	427,792,066.53	21,389,603.33	5.00
2 至 3 年	192,749,907.58	28,910,590.10	15.00
3 至 4 年	115,911,506.33	40,430,954.36	34.88
4 至 5 年	53,985,523.20	42,782,973.83	79.25
5 年以上	72,672,347.61	72,672,347.61	100.00
合 计	2,128,369,893.44	219,081,340.76	10.29

(续)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14,867,527.85	6,902,641.58	0.43
1 至 2 年	360,870,938.33	18,043,546.93	5.00
2 至 3 年	173,770,583.19	26,065,587.47	15.00
3 至 4 年	82,691,403.32	28,827,266.65	34.86
4 至 5 年	33,984,530.19	26,970,076.74	79.36
5 年以上	67,009,859.57	67,009,859.57	100.00
合 计	2,333,194,842.45	173,818,978.94	7.45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6 年 1-9 月核销金额	2015 年度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25,158.4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汕尾农信社	合同款	97,500.00	项目部分功能没有开发，申请核销。	由公司审计部审计，经总裁办公会审批通过	否
中国投资咨询公司	合同款	89,479.87	项目时间过长，追讨成本过高，申请核销。	由公司审计部审计，经总裁办公会审批通过	否
汕尾农信社	合同款	85,000.00	系统投产后由于关键功能实现存在问题，导致客户需要大量手工补录，客户对此极为不满，由于客户方已经启动全省大集中，老系统即将停止使用，我方没有时间进行升级，最终客户方拒付部分款项，申请核销。	由公司审计部审计，经总裁办公会审批通过	否
太原市城区农信社	合同款	84,000.00	合同签订后，因山西省农信社全省大集中项目已经启动，为确保合同执行，与客户协商后在系统	由公司审计部审计，经总裁办公会审批通过	否

			实现主要基本功能就投产，后续款项由于部分功能未实现无法收回，申请核销。		
其他		1,269,178.59		由公司审计部审计，经总裁办公会审批通过	否
合 计		1,625,158.46			否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79,034,628.06 元，占应收账款 2016 年 9 月 30 日余额合计数的 8.4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2016 年 9 月 30 日余额汇总金额 2,444,641.60 元。

4、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45,874,509.97	92.77	136,755,745.83	76.17
1 至 2 年	4,445,282.70	1.68	10,842,999.41	6.04
2 至 3 年	4,454,979.43	1.68	13,548,094.54	7.55
3 年以上	10,251,427.73	3.87	18,403,975.73	10.25
合 计	265,026,199.83	100.00	179,550,815.51	100.00

注：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主要为未完工项目待结算的采购成本。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 161,089,948.57 元，占预付账款 2016 年 9 月 30 日余额合计数的 60.78%。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6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9,355,023.62	100.00	29,039,886.40	11.65
账龄组合	211,027,281.46	84.63	29,039,886.40	13.76
备用金组合	38,327,742.16	15.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355.00	0.01	12,355.00	100.00

类 别	2016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 计	249,367,378.62	100.00	29,052,241.40	11.65

(续)

类 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3,200,368.57	99.96	26,942,641.55	13.26
账龄组合	167,938,636.38	82.61	26,942,641.55	16.04
备用金组合	35,261,732.19	17.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2,510.75	0.04	82,510.75	100.00
合 计	203,282,879.32	100.00	27,025,152.30	13.29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6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7,804,732.79	3,163,269.00	2.48
1 至 2 年	40,779,081.07	2,038,954.06	5.00
2 至 3 年	11,382,528.36	1,707,379.25	15.00
3 至 4 年	13,153,062.65	4,581,830.58	34.83
4 至 5 年	1,652,771.88	1,293,348.80	78.25
5 年以上	16,255,104.71	16,255,104.71	100.00
合 计	211,027,281.46	29,039,886.40	13.76

(续)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9,517,994.92	2,456,912.13	2.47
1 至 2 年	29,191,079.56	1,459,553.98	5.00
2 至 3 年	11,244,730.66	1,686,709.60	15.00
3 至 4 年	9,661,978.97	3,375,618.29	34.94
4 至 5 年	1,436,135.08	1,077,130.36	75.00
5 年以上	16,886,717.19	16,886,717.19	100.00
合 计	167,938,636.38	26,942,641.55	16.04

②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16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备用金组合	38,327,742.16		
合计	38,327,742.16		

(续)

组合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备用金组合	35,261,732.19		
合计	35,261,732.19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6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南材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2,355.00	12,355.00	100.00	长期挂账，已无法收回。
合计	12,355.00	12,355.00		

(3)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6 年 9 月 30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2016 年 9 月 30 日合计数的比例	2016 年 9 月 30 日坏账准备
北京人大金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1 年以内	4.01	250,000.00
首都医科大学宣武医院	履约保证金	6,900,880.50	1 年以内	2.77	172,522.01
北京市信息资源管理中心	履约保证金	5,691,500.90	2 年以内	2.28	268,120.62
中国康力克进出口公司	押金	4,443,603.75	5 年以上	1.78	4,443,603.75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投标保证金	4,350,000.00	6 个月内	1.74	108,750.00
合计		31,385,985.15		12.58	5,070,327.39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2,475.79	352,475.79	0.00
库存商品	220,036,430.55	2,640,421.37	217,396,009.18
发出商品	12,339,029.82	1,230,857.23	11,108,172.59
未完工项目	279,030,016.09		279,030,016.09
周转材料	144,836.71		144,836.71
合 计	511,902,788.96	4,223,754.39	507,679,034.57

(续)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2,475.79	352,475.79	0.00
库存商品	99,580,416.21	2,640,421.37	96,939,994.84
发出商品	11,518,279.05	1,230,857.23	10,287,421.82
未完工项目	392,463,830.71		392,463,830.71
周转材料	154,099.11		154,099.11
合 计	504,069,100.87	4,223,754.39	499,845,346.48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 年 9 月 30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52,475.79						352,475.79
库存商品	2,640,421.37						2,640,421.37
发出商品	1,230,857.23						1,230,857.23
合 计	4,223,754.39						4,223,754.39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性质（或内容）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税金	待抵扣进项税	5,943,436.03	7,970,312.82
预付房租	预付房租		125,911.44
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	13,050,000.00	
合 计		18,993,436.03	8,096,224.26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9,220,000.00	5,220,000.00	14,000,000.00	19,220,000.00	5,220,000.00	14,000,000.00

(2) 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2016 年 9 月 30 日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中电科西安信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10.00	
北京市太极超移动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9月30日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	
上海太极华方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20,000.00			220,000.00	11.00	
合计	19,220,000.00			19,22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9月30日
中电科西安信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太极超移动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太极华方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20,000.00			220,000.00
合计	5,220,000.00			5,220,000.00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尚无处置这些投资的计划。

9、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京太极傲天技术有限公司	59,953,468.00	59,847,362.33		47,129.82			
小计	59,953,468.00	59,847,362.33		47,129.82			
二、联营企业							
新疆智慧研发中心	394,560.23	187,632.80					
北京人大金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2,423,363.22	52,772,830.99		7,144,672.44			
深圳市金蝶天燕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	58,800,000.00	60,432,544.51		2,361,217.86			
小计		113,393,008.30		9,505,890.30			
合计		173,240,370.63		9,553,020.12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减少					2016 年 9 月 30 日	本期 计提 减值 准备	2016 年 9 月 30 日减值 准备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失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京太极傲天技术有限公司						59,800,232.51		
小 计						59,800,232.51		
二、联营企业								
新疆智慧研发中心		1,454,259.94				1,641,892.74		
北京人大金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5,628,158.55		
深圳市金蝶天燕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						58,071,326.65		
小 计		1,454,259.94				105,341,377.94		
合 计		1,454,259.94				165,141,610.45		

10、固定资产

项 目	机器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665,990.00	102,019,218.36	20,810,933.49	123,496,141.85
2. 本期增加金额		8,836,110.24	751,140.73	9,587,250.97
（1）购置		8,836,110.24	751,140.73	9,587,250.97
3. 本期减少金额		3,272,884.99	758,325.00	4,031,209.99
（1）处置或报废		3,272,884.99	758,325.00	4,031,209.99
4. 2016 年 9 月 30 日	665,990.00	107,582,443.61	20,803,749.22	129,052,182.83
二、累计折旧				0.00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632,690.50	32,468,942.97	9,868,849.41	42,970,482.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044,662.03	1,299,865.87	14,344,527.90
（1）计提		13,044,662.03	1,299,865.87	14,344,527.90
3. 本期减少金额		3,110,698.98	581,091.00	3,691,789.98
（1）处置或报废		3,110,698.98	581,091.00	3,691,789.98
4. 2016 年 9 月 30 日	632,690.50	42,402,906.02	10,587,624.28	53,623,220.80
三、减值准备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项 目	机器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 计
4. 2016 年 9 月 30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6 年 9 月 30 日	33,299.50	65,179,537.59	10,216,124.94	75,428,962.03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3,299.50	69,550,275.39	10,942,084.08	80,525,658.97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太极股份云计算中心基地建设项目	472,480,772.71		472,480,772.71	342,727,651.90		342,727,651.90
西安信息产业园项目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合 计	472,710,772.71		472,710,772.71	342,957,651.90		342,957,651.9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太极股份云计算中心基地建设项目	764,094,809.57	342,727,651.90	129,753,120.81			61.84
西安信息产业园项目	500,000,000.00	230,000.00				0.01
合 计	1,264,094,809.57	342,957,651.90	129,753,120.81			

(续)

工程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太极股份云计算中心基地建设项目	60%	6,237,002.35	6,237,002.35	5.04	募集资金、自筹	472,480,772.71
西安信息产业园项目	尚未开工				募集资金、自筹	230,000.00
合 计						472,710,772.71

12、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77,255,190.43	45,993,824.97	87,185,334.18	610,434,349.58
2. 本期增加金额		55,478,296.80		55,478,296.80
(1) 购置		55,478,296.80		55,478,296.80
(2) 内部研发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6 年 9 月 30 日	477,255,190.43	101,472,121.77	87,185,334.18	665,912,646.38
二、累计摊销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6,249,035.47	6,083,797.56	33,527,988.47	65,860,821.50
2. 本期增加金额	7,158,827.86	10,500,748.57	12,426,856.68	30,086,433.11
(1) 计提	7,158,827.86	10,500,748.57	12,426,856.68	30,086,433.1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6 年 9 月 30 日	33,407,863.33	16,584,546.13	45,954,845.15	95,947,254.61
三、减值准备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6 年 9 月 30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6 年 9 月 30 日	443,847,327.10	84,887,575.64	41,230,489.03	569,965,391.77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51,006,154.96	39,910,027.41	53,657,345.71	544,573,528.08

13、开发支出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 年 9 月 30 日
			确认为无形 资产	转入当期损 益	
面向多体系结构的行政审批平台（股份）	1,539,692.12	5,165,774.64			6,705,466.76
大型企业管控云平台（慧点）		34,635,711.37		29,603,517.72	5,032,193.65
业务信息和电子文件交换系统（信息）	1,429,021.68	1,604,214.52			3,033,236.20
一体化运维管理平台系统研发（股份）		1,550,734.33			1,550,734.33
人民法院执行管理与分析系统（股份）		1,164,611.52			1,164,611.52
数据中心综合监控软件研发项目（深圳）	947,878.75	214,068.48			1,161,947.23
Helium 项目（股份）	620,273.80				620,273.80
政务云开放能力平台（PaaS 服务平台）（股份）		605,565.83			605,565.83
新能源生产运营大数据分析平台（股份）		504,545.80			504,545.80
JDZKV4.0（股份）		380,653.10			380,653.10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 年 9 月 30 日
			确认为无形 资产	转入当期损 益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股份）		357,510.77			357,510.77
审计大数据信息采集和分析系统（信息）		211,013.06			211,013.06
业务信息和电子文件交换系统（信息）		208,560.00			208,560.00
智慧管廊综合运营管控服务平台（股份）		161,043.90			161,043.90
GRC 管控系统套件（慧点）	37,550,700.39	11,787,676.11		49,338,376.50	
3D 打印数字版权保护系统开发（慧点）		2,173,751.55		2,173,751.55	
企业风险管控与合规一体化云服务平台（慧点）		1,127,293.99		1,127,293.99	
战兴成果转化基地建设-面向集团企业协同应用的私有云平台开发及产业化（慧点）		200,000.00		200,000.00	
SJCP-审计产品（慧点）		142,500.00		142,500.00	
GRC OFFICE-GRC.office 6.0（慧点）		134,330.04		134,330.04	
SmartGo-SmartGo 移动应用平台产品（慧点）		47,169.81		47,169.81	
合 计	42,087,566.74	62,376,728.82		82,766,939.61	21,697,355.95

14、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9月30日
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	374,336,612.48			374,336,612.48
北京量子伟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93,823,100.00		293,823,100.00
合 计	374,336,612.48	293,823,100.00		668,159,712.48

（1）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收购了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点科技”）91%股权，收购过程中对慧点科技进行了评估和利润预测。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慧点科技实际经营状况和成果与评估及利润预测未出现重大偏差，本公司复核收购过程中使用的评估方法和假设，判断收购慧点科技形成的商誉未发生减值。

（2）本公司 2016 年 5 月收购北京量子伟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根据本附注二所述的重组方案的交易总对价大于经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水致远评报字【2016】第 1153 号》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的量子伟业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一部分确认为商誉。

15、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6 年 9 月 30 日
房屋使用权	7,284,929.77		452,749.18		6,832,180.59
总参四部房租	348,732.64		136,460.52		212,272.12

太月园装修	133,961.43		100,471.14		33,490.29
蓝海大厦装修工程款	63,738.36		44,126.46		19,611.90
太极大厦装修	51,593.96		51,593.96		
慧点科技办公室装修费	276,282.58		276,282.58		
量子装修费	54,499.96		27,250.02		27,249.94
合 计	8,213,738.70		1,088,933.86		7,124,804.84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1,263,009.57	36,252,372.97	205,825,686.55	30,990,257.54
存货跌价准备	4,223,754.39	633,563.16	4,223,754.39	633,563.16
无形资产摊销	19,609,377.40	2,941,406.60	15,466,380.17	2,319,957.02
递延收益	20,627,559.46	3,094,133.92	19,627,559.46	2,944,133.92
预提费用	24,005,458.56	3,670,098.92	30,733,163.64	4,679,254.68
可抵扣亏损	18,405,141.57	2,760,771.25		
合 计	328,134,300.95	49,352,346.82	275,876,544.21	41,567,166.3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资产评估增值	1,730,151.43	259,522.71	1,730,151.43	259,522.7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773,318.28	24,773,318.28
可抵扣亏损	33,142,594.76	33,142,594.76
合 计	57,915,913.04	57,915,913.0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16 年			
2017 年	12,629.92	12,629.92	
2018 年	3,291,884.71	3,291,884.71	
2019 年	9,687,292.36	9,687,292.36	
2020 年	20,150,787.77	20,150,787.77	
合计	33,142,594.76	33,142,594.76	

17、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 年 9 月 30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00,844,131.24	46,583,618.04					248,133,582.17
存货跌价准备	4,223,754.39						4,223,754.39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减值准备	5,220,000.00						5,220,000.00
合 计	210,287,885.63	46,583,618.04					257,577,336.56

18、短期借款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773,263,073.02	405,812,594.11
保证借款	11,000,000.00	20,000,000.00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合 计	784,263,073.02	425,812,594.11

19、应付票据

种 类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7,693,937.00	49,892,309.23
商业承兑汇票	3,595,101.10	81,104,910.98
合 计	21,289,038.10	130,997,220.21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商品款（经营性）	688,633,452.43	1,156,951,814.75
应付劳务费（经营性）	283,611,240.81	316,244,300.16
合 计	972,244,693.24	1,473,196,114.91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际商业机器租赁有限公司	43,318,794.00	项目未完工
山东乾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6,080,743.57	项目未完工
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612,654.93	项目未完工
北京金马甲产权网络交易有限公司	6,162,930.00	项目未完工
北京四野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5,954,681.50	项目未完工
北京亿赛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80,000.00	项目未完工
广东永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964,888.05	项目未完工
北京博睿维讯科技有限公司	4,685,159.96	项目未完工

上海国际商业机器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258,445.18	项目未完工
深圳市赞融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3,737,168.99	项目未完工
合 计	100,855,466.18	

21、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合同项目款	803,887,267.27	1,350,233,957.30
合 计	803,887,267.27	1,371,882,901.74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账款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五研究所	59,495,451.02	项目未完工
京广铁路客运专线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24,725,384.69	项目未完工
某局	24,424,872.26	项目未完工
宁波市公安局	21,843,803.11	项目未完工
北京市信息资源管理中心	19,069,512.95	项目未完工
全国人大信息中心	14,386,392.62	项目未完工
芜湖市公安局	12,691,463.29	项目未完工
陕西省妇幼保健院	12,096,759.99	项目未完工
天津市交通运输和港口管理局	9,479,190.01	项目未完工
深圳桑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307,059.97	项目未完工
合 计	206,519,889.91	

2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	10,440,923.17	19,540,778.56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391,516.41	321,444.79
合 计	10,832,439.58	19,862,223.35

(1) 应付短期薪酬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9 月 30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004,638.56	417,217,181.33	424,953,972.65	11,267,847.24
二、职工福利费		1,322,673.07	1,322,673.07	
三、社会保险费	47,412.95	23,183,634.83	23,140,456.79	90,590.99
其中：1. 医疗保险	45,389.02	20,854,575.10	20,815,360.30	84,603.82
2. 工伤保险	-2,837.88	691,034.84	689,946.75	-1,749.79
3. 生育保险	4,861.81	1,638,024.89	1,635,149.74	7,736.96
四、住房公积金	30,106.54	27,707,631.56	27,616,893.35	120,844.75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9 月 30 日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8,676.67	4,351,180.49	4,353,594.81	446,262.3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非货币性福利				
九、其他	9,943.84	327,348.53	1,821,914.53	-1,484,622.16
合 计	19,540,778.56	474,109,649.81	483,209,505.20	10,440,923.17

(2)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9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268,874.39	40,773,682.32	40,708,982.81	333,573.90
失业保险费	52,570.40	2,027,036.46	2,021,664.35	57,942.51
合 计	321,444.79	42,800,718.78	42,730,647.16	391,516.41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保经办机构缴纳保险费。职工退休或失业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或向已失业员工支付失业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应付辞退福利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9 月 30 日
其他辞退福利		100,400.00	100,400.00	

注：其他辞退福利系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补偿。

23、应交税费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3,201,848.60	13,753,205.72
营业税	12,290,787.64	25,978,493.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17,187.29	4,505,864.61
教育费附加	1,685,154.71	2,646,563.8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8,211.06	802,480.34
企业所得税	10,693,512.87	45,495,025.34
个人所得税	1,152,784.17	907,290.94
其他	-3,226.10	240.48
合 计	15,072,563.04	94,089,164.72

24、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原因
------	------	------	--------------

普通股股利	25,736,206.50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五研究所	23,376,168.00		
中国电科投资公司	2,360,038.50		
合计	25,736,206.50		

25、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往来款	47,340,029.42	43,256,060.69
应付保证金	45,907,668.70	30,663,773.78
购买股份拟支付现金部分	83,775,600.00	
其他	46,819,464.46	47,872,452.08
合 计	223,842,762.58	121,792,286.55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思科公司	3,184,217.05	保证金
华北计算技术研究所	1,287,100.00	保证金
重庆市水利信息中心	1,279,300.00	保证金
广州恒电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009,946.00	保证金
北京达鹏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0	保证金
北京宏途锦咨询有限公司	811,566.36	保证金
合 计	8,472,129.41	

26、递延收益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9 月 30 日
政府补助	55,269,061.08	4,672,664.00	17,410,795.33	44,162,055.11
合 计	55,269,061.08	4,672,664.00	17,410,795.33	44,162,055.11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 年 9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数字版权保护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11,080,000.00				11,0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智慧延安职能应用支撑平台关键技术研究应用示范	6,496,235.05	4,170,000.00			10,666,235.05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电子政务公共云计算服务平台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其他 变动	2016 年 9 月 30 日	与资产 相关/与 收益相 关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 公司产业发展投入 项目	3,257,797.63				3,257,797.63	与收益 相关
教育云绿色安全服 务保障	1,810,915.74	440,000.00			2,250,915.74	与收益 相关
科委-3D 打印数字 版权保护系统开发	1,596,600.00				1,596,600.00	与收益 相关
贵阳市国家高新区 管委会智慧旅游平 台产业扶持资金		1,131,125.36			1,131,125.36	与收益 相关
收北京市科学技术 委员会款（2016 高 新技术成果转化项 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面向社会化创作的 数字版权关键技术 研发及管理服务平 台建设与应用示范	926,035.78	62,664.00			988,699.78	与收益 相关
面向数字内容产业 的版权流通综合服 务系统	790,000.00				790,000.00	与收益 相关
通用航空基金项目	692,801.36				692,801.36	与收益 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软 件产业集群发展示 范项目(含安全、统 一的企业级动态应 用集成平台)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贵州省产业技术创 新战略联盟项目国 拨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2014 北京市高新技 术成果转化项目	295,269.09				295,269.09	与收益 相关
京津冀应急公众服 务信息技术体系研 究	269,349.44				269,349.44	与收益 相关
东城区文化创意基 金项目	131,916.67				131,916.67	与收益 相关
中关村保增长促发 展帮扶项目	11,344.99				11,344.99	与收益 相关
经信委-中关村现代 服务业专项拨款-企 业风险管控与合规 一体化云服务平台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GRC 软件与服务工 程北京市工程实验	6,258,817.49		6,258,817.49			与收益 相关

补助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其他 变动	2016 年 9 月 30 日	与资产 相关/与 收益相 关
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战兴成果转化基地建设一面向集团企业协同应用的私有云平台开发及产业化	850,000.00		850,000.00			与收益 相关
面向集团客户移动终端分级管理的控制系统研制及应用示范	301,977.84		301,977.84			与收益 相关
合 计	55,269,061.08	6,303,789.36	17,410,795.33		45,162,055.11	

对于形成资产的政府补助项目，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北京博云浩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数字版权保护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补助资金的批复》，本公司承担“数字版权保护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2015 年收到项目经费 1,108.00 万元。2016 年 9 月 30 日余额为 1,108.00 万元。

(2) 根据《科技部关于国家 863 计划信息技术领域智慧城市（二期）重大项目立项的通知》，本公司 2015 年收到“智慧延安职能应用支撑平台关键技术研究应用示范”项目经费 680.00 万元。2015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 30.38 万元，2016 年 1-9 月收到新增补助资金 417 万元，2016 年 9 月 30 日余额为 1066.62 万元。

(3) 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 2014 年云计算工程项目的通知》，本公司 2015 年收到“北京市电子政务公共云计算服务平台”项目经费 1,000.00 万元。2016 年 9 月 30 日余额为 1,000.00 万元。

(4) 根据本公司与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发展基金管理办公室签订的《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项目合同书》，本公司承担“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产业发展投入项目”项目科研任务，2015 年收到项目经费 400.00 万元。2016 年 1-9 月计入当期损益 0.00 万元。2016 年 9 月 30 日余额为 325.78 元。

(5) 根据《科技部关于下达 2013 年度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课题经费预算及本年拨款的通知》，本公司 2016 年 1-9 月收到“教育云绿色安全服务保障项目”项目经费 44.00 万元。2016 年 9 月 30 日余额为 205.29 万元。

(6) 根据慧点科技与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签订的《北京市科技计划课题任务书》，慧点科技承担“3D 打印数字版权保护系统开发”项目科研任务，2015 年度收到科研经费 159.66 万元。2016 年 9 月 30 日余额为 159.66 万元。

(7) 根据慧点东和与新华通讯社签订的《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任务协议书》，慧点东和承担“面向数字内容产业的版权流通综合服务系统及应用示范”项目科研任务，2015 年度收到项目经费 79.00 万元。2016 年 9 月 30 日余额为 79.00 万元。

(8) 根据本公司与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签订的《北京市政务信息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15 年度科技创新基地培育与发展专项项目》，本公司承担“京津冀应急公众服务信息技术体系研究”项目科研任务，2015 年收到项目经费 50.00 万元。2016 年 1-6 月计入当期损益 0.00 万元，2016 年 9 月 30 日余额为 26.93 万元。

(9) 根据慧点科技与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签订的《中关村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拨款项目合同书》，慧点科技承担“企业风险管控与合规一体化云服务平台”项目科研任务，2015 年收到项目经费 1,000.00 万元。2016 年 1-9 月计入当期损益 1,000.00 万元。2016 年 9 月 30 日余额为 0.00 万元。

27、所有者权益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58,344,643.25	2,252,421,010.67
少数股东权益	19,504,509.35	27,375,344.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77,849,152.60	2,279,796,355.29

28、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行业解决方案与服务	2,131,700,427.99	1,710,069,566.54	3,448,078,106.86	2,828,438,862.39
IT 产品增值服务	687,701,388.28	553,966,197.61	1,112,373,985.51	1,052,680,509.15
IT 咨询	166,325,174.05	144,512,921.12	269,035,078.16	133,570,369.15
技术开发及服务	43,014,382.86	18,358,444.28	102,619,710.86	42,327,552.47
合 计	3,028,741,373.18	2,426,907,129.55	4,932,106,881.39	4,057,017,293.16

29、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税	-4,945,265.32	16,801,590.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47,213.75	7,005,520.58
教育费附加	1,220,234.50	3,002,078.77
地方教育费附加	813,489.72	2,001,385.84
其他	83.79	4,242.87
合 计	-64,243.56	28,814,818.17

30、销售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差旅费	13,467,397.01	17,566,814.21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工资	13,081,486.19	16,647,430.53
办公费用	7,700,563.71	12,422,334.53
运杂费	6,483,206.17	7,957,180.65
折旧费	486,533.18	670,961.74
业务招待费	4,558,937.04	5,450,255.01
通讯费	2,254,891.14	2,964,154.11
租赁费	1,801,293.24	2,080,522.69
会议费	932,151.04	1,724,489.79
其他	6,308,023.62	7,345,618.28
合 计	57,074,482.34	74,829,761.54

31、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工资	225,398,136.47	254,256,680.17
技术开发费	68,318,887.93	78,571,517.58
社会保险金	42,638,171.95	51,164,870.04
摊销费用	28,937,467.97	29,168,795.49
住房公积金	15,209,632.33	16,819,527.50
办公费用	17,606,151.60	14,374,985.05
母公司管理费	11,409,427.00	10,008,732.40
折旧费	9,582,099.26	6,414,005.27
租赁费	9,866,243.80	13,037,376.38
其他	30,936,907.32	39,304,445.46
合 计	459,903,125.63	513,120,935.34

32、财务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18,326,667.42	11,878,539.28
减：利息收入	2,506,468.81	5,619,998.59
减：汇兑收益	2,231,165.92	
其他	1,176,219.56	3,088,000.35
合 计	14,765,252.25	9,346,541.04

33、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48,914,609.37	42,863,423.81
存货跌价损失		
合 计	48,914,609.37	42,863,423.81

34、投资收益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98,760.18	1,115,132.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4,613.67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9,000.00
合 计	-9,698,760.18	1,478,746.25

3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559.00	2,191,173.84	3,559.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559.00	2,191,173.84	3,559.00
政府补助	33,416,061.63	49,092,840.84	21,567,128.97
其他	37,328.64	8,273,004.29	37,328.64
合 计	33,456,949.27	59,557,018.97	21,608,016.61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软件产品退税	11,646,456.66	15,444,804.37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现代服务业-企业风险管控与合规一体化云服务平台	1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GRC 软件与服务工程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6,258,817.49	1,723,500.00	与收益相关
贵阳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产业引导扶持基金	2,868,874.64	6,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战兴成果转化基地建设——面向集团企业协同应用的私有云平台开发及产业化	8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贴息	526,459.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海淀园国际化发展专项基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面向集团客户移动终端分级管理的控制系统研制及应用示范（4G 项目）	301,977.84	91,870.21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国际化发展专项资金补贴经费	25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科技计划协同管理平台及关键技术研究示范		10,754,005.40	与收益相关
安全可靠信息系统技术支持公共服务平台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子政务内网重要信息系统保护技术和产品研究		2,7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教育云绿色安全服务保障		1,926,939.06	与收益相关
所得税退税收入——直接计入		1,196,729.43	与收益相关
保障数据中心安全与经济运行的早期预警系统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太极智慧旅游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产业发展投入项目		742,202.37	与收益相关
优秀人才奖励款		717,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405,494.19	与收益相关
智慧延安职能应用支撑平台关键技术研究应用示范		303,764.95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13,476.00	576,530.86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3,416,061.63	49,092,840.84	

3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1,862.02	186,503.73	221,862.0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1,862.02	186,503.73	221,862.02
对外捐赠支出	236,000.00	230,000.00	236,000.00
其他	51,909.90	11,056.45	51,909.90
合 计	509,771.92	427,560.18	509,771.92

37、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29,633.91	51,376,573.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7,785,180.50	-10,478,500.28
合 计	-5,855,546.59	40,898,073.26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无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4 日以现金 1010 万元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吉林太极计算机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3 日以现金 5000 万元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太极智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太极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系统集成	100.00		100.00	设立
北京太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	100.00		100.00	设立
深圳市太极楼宇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楼宇智能化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	80.00		80.00	设立
太极计算机(西安)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系统集成	100.00		100.00	设立
海南太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老城生态软件园	系统集成	100.00		100.00	设立
北京太极云计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物业管理、技术服务	100.00		100.00	设立
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开发	91.00		9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慧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软件开发		91.00	91.00	设立
北京慧点东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开发		55.51	55.51	设立
北京博云浩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		72.80	72.80	设立
吉林太极计算机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软件开发	100.00		100.00	新设
太极智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贵阳市	贵阳市	软件开发	100.00		100.00	新设
北京量子伟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基础软件服务	100.00		100.00	拟收购
上海超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软件	51.00		51.00	拟收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	9.00%	9.00%	-8,366,938.68		-6,203,307.3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	2016年9月30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名称						
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	340,717,124.78	101,730,075.13	442,447,199.91	150,480,156.88	15,358,084.15	165,838,241.03

(续)

子公司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	358,524,196.64	96,721,974.38	455,246,171.02	147,068,630.84	32,706,215.48	179,774,846.32

(续)

子公司名称	2016年1-9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	138,152,108.51	1,137,634.18	1,137,634.18	-86,049,364.25

(续)

子公司名称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	265,027,826.71	49,812,463.01	49,812,463.01	38,487,040.46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北京太极傲天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	是	50.00		50.00
北京人大金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开发	是	32.74		32.74
深圳市金蝶中间件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基础软件	是	21.00		21.00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6年1-9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北京太极傲天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6,482,382.40	5,247,399.6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84,262.13	5,062,399.68
非流动资产	3,553,540.99	115,331,325.00
资产合计	120,035,923.39	120,578,724.68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北京太极傲天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负债	234,008.44	884,000.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34,008.44	884,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9,801,914.95	119,694,724.6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9,900,957.48	59,847,362.33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9,900,957.48	59,847,362.33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5,652.86	-15,057.88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94,259.64	-212,211.3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4,259.64	-212,211.33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注：本公司对上述合营企业的权益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采用权益法核算。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北京人大金仓信息 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蝶天燕中 间件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人大金仓信息 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蝶天燕中 间件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7,097,694.12	58,767,128.96	118,541,698.61	68,040,581.90
非流动资产	74,551,353.96	616,764.26	86,252,689.06	1,187,292.34
资产合计	181,649,048.08	59,383,893.22	204,794,387.67	69,227,874.24
流动负债	39,923,483.04		32,527,458.02	13,547,302.33
非流动负债	12,017,276.64		13,582,126.66	3,860,000.00
负债合计	51,940,759.68		46,109,584.68	17,407,302.33
少数股东权益			7,119,993.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权益	129,708,288.40	42,509,901.60	151,564,809.50	51,820,571.91

项目	2016年9月30日/2016年1-9月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北京人大金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蝶天燕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人大金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蝶天燕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0,381,437.11	8,927,079.34	49,622,318.63	10,882,320.10
调整事项	5,235,568.87	49,144,247.31	3,139,359.79	49,550,224.41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1,152.57		11,152.5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5,628,158.55	58,071,326.65	52,772,830.99	60,432,544.5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2,524,961.96	22,541,969.93	80,679,909.63	34,585,719.39
净利润	-22,607,985.22	-11,243,894.59	1,478,372.93	-3,270,798.78
归母净利润	-21,856,521.10	-11,243,894.59	1,067,403.10	-3,270,798.7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2,607,985.22	-11,243,894.59	1,478,372.93	-3,270,798.78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注：本公司对上述合营企业的权益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采用权益法核算。

八、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集团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无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五研究所	事业法人	北京市	计算技术	8,485.14	37.50	37.50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3.79%股权。

2、本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或前期无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

4、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八研究所（二十八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北京华兴太极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华兴太极）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北京人大金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大金仓)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北京市太极先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太极先行）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北京太极华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华北物业）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北京信安华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信安华宁）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北京尊冠科技有限公司（尊冠科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卫士通）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海康威视）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河北远东哈里斯通信有限公司（远东哈里斯）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电科电子装备有限公司（装备子集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电科海洋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海信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电科技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电科国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电科长江数据股份有限公司（长江数据）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财务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二研究所天博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天博工程）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七研究所（二十七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三研究所（二十三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研究所（二十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三研究所（三十三所）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四研究所（三十四所）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三十所）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研究所（三所）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十三所）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十四所）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十所）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一研究所（十一所）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二研究所（五十二所）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三研究所（五十三所）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五十四所）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电子科学研究院（电科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信息科学研究院(创新院)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北京国信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国信安)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十五所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市场价	11,450,957.13	1,745,874.26
海康威视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市场价	1,541,438.98	7,829,461.78
华兴太极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市场价	121,194.16	427,188.43
尊冠科技	接受劳务	市场价	54,490.56	71,792.45
人大金仓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48,717.95	323,395.73
海信院	采购商品	市场价		44,028,236.80
二十八所	采购商品	市场价		386,200.00
华北物业	接受劳务	市场价		93,500.00
国信安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市场价	4,000,000.00	82,185,340.23
合 计			17,316,798.77	137,090,989.68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二十八所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2,909,013.20	126,452,553.64
海康威视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	19,457,773.87	39,861,848.05
十五所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	11,824,679.07	73,141,019.82
海信院	提供劳务	市场价	3,658,099.06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124,476.59	3,520,463.24
十所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29,914.53	
信息化研究中心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50,534.20	2,853,589.82
财务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	130,731.40	1,866,881.11
五十四所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8,634.69	1,825,911.63
华北物业	提供劳务	市场价	27,438.28	
成都卫士通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3,483.76	
电科院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	11,396.02	5,529,297.57
天博工程	销售商品	市场价	6,950.14	
二十七所	提供劳务	市场价		158,383.02
十一所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		401,707.65
三所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87,061.29
五十二所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57,730.7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人大金仓	提供劳务	市场价		94,044.34
远东哈里斯	销售商品	市场价		74,818.64
五十三所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1,374.04
二十所	销售商品	市场价		9,734.59
装备子集团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500.00
合 计			90,873,124.82	256,188,919.15

(2) 关联租赁情况（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 年 1-9 月确认的租赁费	2015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十五所	经营租赁	6,231,600.00	6,508,8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2015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太极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北京太极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轴路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太极信息的债务履行期届之日起两年。2015 年度公司为太极信息提供担保累计 1,714.47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252.12 万元。2016 年度 1-9 月公司为太极信息提供担保累计 10000 万元，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担保余额为 8761.26 万元。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向浦发银行北京花园路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慧点科技的债务履行期届之日起一年。2015 年度公司为慧点科技提供担保累计 700.33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700.33 万元。2016 年 1-9 月公司为慧点科技提供担保累计 4500 万元，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担保余额为 3000 万元。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财务公司	100,000,000.00	2016.05.03	2017.05.02	短期借款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财务公司	100,000,000.00	2016.06.03	2017.06.02	短期借款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财务公司	100,000,000.00	2016.06.20	2017.06.19	短期借款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财务公司	80,000,000.00	2016.06.30	2017.06.29	短期借款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财务公司	150,000,000.00	2016.08.19	2017.08.18	短期借款
合 计	530,000,000.00			

(5) 关联方资金存放

关联方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关联方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财务公司	25,578,300.00	378,275,460.6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及关联方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成都卫士通	109,409.89	38,293.46	109,409.89	16,411.48
电科院	187,010.00	48,532.57	224,862.17	28,997.80
二十八所	15,270,728.99	484,001.08	20,232,141.91	1,730,539.72
二十七所	24,643.16	1,232.16	160,000.50	3,262.96
二十所	801,936.27	119,316.98	801,936.27	39,853.45
海康威视	17,566,177.82	534,823.32	16,873,244.40	386,717.97
十所			404,785.95	20,239.30
十五所	21,141,584.13	2,881,727.21	34,688,466.39	1,787,675.24
十一所	325,774.39	48,226.82	538,963.91	59,107.30
太极傲天	84,000.00	29,400.00	84,000.00	12,600.00
太极先行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五十三所			51,374.04	
五十四所	929,745.86	58,791.41	821,008.33	15,020.13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300,000.00	
装备子集团	55,000.00	2,750.00	167,500.00	
创新院	613,209.98	28,345.64	573,141.96	
海信院	743,007.43			
财务公司	5,666.67			
合 计	57,862,894.59	4,280,440.66	76,035,835.72	4,105,425.35
应收票据：				
十五所			36,350,000.00	
二十八所			4,460,250.00	
合 计			40,810,250.00	
预付款项：				
三十四所	5,947.70		5,947.70	
海康威视	162,655.00		74,655.00	
尊冠科技	4,800.00			
合 计	173,402.70		80,602.70	
其他应收款：				
十五所	670,000.00	211,750.00	1,682,000.00	148,300.00
十所	20,000.00	16,000.00	20,000.00	7,000.00

项目名称及关联方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海康威视	1,281,484.05	64,074.20	1,281,484.05	64,074.20
海信院	10,000.00	250.00	10,000.00	250.00
人大金仓	10,000,000.00	250,000.00		
合 计	11,981,484.05	542,074.20	2,993,484.05	219,624.20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及关联方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海康威视	1,692,644.00	3,750,000.40
十五所	2,745,328.82	2,251,358.72
海信院		46,959,239.54
成都卫士通	1,594,000.00	1,594,000.00
尊冠科技	20,000.00	
人大金仓		80,000.00
华兴太极	108,200.00	103,200.00
国信安	89,351,000.00	90,260,000.00
合 计	95,511,172.82	144,997,798.66
预收款项:		
电科院	875,400.62	886,796.64
二十八所	139,559,324.05	70,013,206.40
二十二所	688.81	7,638.95
二十七所	236,704.15	236,704.15
海信院	5,856,775.80	8,771,867.43
三十四所	5,454.76	5,454.76
三所	3,589.74	3,589.74
十所		529,914.53
十五所	59,438,026.22	59,728,472.51
十一所	148,970.52	148,970.52
五十二所	337,944.51	13,209.47
五十三所	988,739.16	
五十四所	559,267.09	559,267.09
长江数据	16,605.82	16,605.82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4,899,046.62	7,049,372.27
装备子集团		90,000.00
华北物业		27,438.28
人大金仓	7,906.81	7,906.81
成都卫士通		13,483.76
海康威视	11,390,187.00	7,474,044.07

项目名称及关联方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创新院	2,267,037.44	975,055.00
财务公司	1,219,514.59	243,214.46
合计	227,811,183.71	156,802,212.66
其他应付款:		
十五所	14,289,367.14	15,663,436.54
二十八所		30,000.00
三十三所	110,000.00	110,000.00
电科院		2,169,000.00
太极先行	40.93	40.93
太极华能	6,552.00	6,552.00
合计	14,405,960.07	17,979,029.47

十、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相关内容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653,074 股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 根据太极股份 2015 年 2 月 12 日的董事会公告，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 太极股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在授予日的 24 个月后、36 个月后、48 个月后分三次解锁，每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比例分别为授予总量的 1/3、1/3、1/3。 (3)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解锁业绩条件为太极股份相比 2013 年，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分别不低于 20%、20%、2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相关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 (B-S) 期权定价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以《公司法》、《证

	券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管理办法》和其他国资委、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依据，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151,317.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1,151,317.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项目	内容
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本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数 415,597,227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1.50 元（含税）进行分配，共计分配利润 62,339,584.05 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已经股东大会批准，并于 2016 年 6 月实施分配。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如本附注四、11、应收款项所述，本公司与拟收购的量子伟业的坏账计提政策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的计提比例有差异。若按本公司的坏账计提比例，2016 年 1-9 月，该事项对量子伟业的净利润影响金额为：-766,973.38（2015 年度：-589,138.23 元）。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8,303.02	2,004,670.1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567,128.97	33,592,136.4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9,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0,581.26	8,031,947.84
小 计	21,098,244.69	43,857,754.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36,245.10	5,555,971.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07,537.90	275,153.25
合 计	17,054,461.69	38,026,629.63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未作为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不列入非经常性损益的理由
软件产品退税	11,646,456.66	15,444,804.37	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件规定，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该政策与本集团业务密切相关，不属于性质特殊或偶发性的事项。
小企业融资专项资金贴息	202,476.00	55,900.00	根据《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科技型中小企业信用贷款扶持资金管理办法》（中科园发〔2010〕38号）文规定，中关村管委会按照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一定比例提供贷款贴息。
合 计	11,848,932.66	15,500,704.37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7 日

